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7-014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于2007年6月15日以电话和传真的方式进行了会议召开通知,于2007年6月26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临2007-016号公告《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二、《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制定《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将制度草案提交最近一次的股东大会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7-015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已于2007年6月15日以电话和传真的方式进行了会议召开通知,于2007年6月26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临2007-016号公告《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7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7-016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 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及浙江证监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7]31号)的文件精神,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决定以法律法规为依据,全面比较本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差距,并逐一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与义务,以使公司规范运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独立经营、规范运作、信息公开透明的上市公司。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叶洋发先生任组长,成员包括叶林富(董事、总经理)、叶立春(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申文田(总会计师)、徐笑白(董事、董事会秘书)、阮文君(证券事务代表)。

本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组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现按照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格式指引》将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汇报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时间较早,有待进一步更新、补充和完善;
2.公司已经起草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但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已配备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但尚未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
二、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自上市以来,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章、规定,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不断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2006年公司根据新《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证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示范规则》、《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对现有公司章程和《上市》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进行了“全面修订”,进一步从制度上保障了公司运作的合规性。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均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大股东行为规范,严格按照《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

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能积极参加培训,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独立地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按照完成的建筑产值、目标利润和费用控制等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一套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在每个经营年度末,对高管人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评估,在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实行基本工资加奖金的激励制度。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建设方(业主)、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确保股东的知情权提供了必要的保障机制。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时间较早,有待进一步更新、补充和完善。公司在上市前已建立了一系列的内部管理制度,基本满足公司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需要。2002年12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由此从普通的股份公司转变为公众公司。为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必须规范治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上市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逐步建立并及时按照新规定修订更新了相关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但是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应当涵盖经营活动中所有业务环节”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司将在近期更新、补充和完善公司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需要更完善的制度包括:《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办法》、《项管部管理办法》、《招投标管理方面的制度》、《工程管理方面的制度》、《安全生产方面的制度》、《材料管理方面的制度》、《设备管理方面的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此外公司将视实际情况,补充相关制度,以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涵盖经营活动中的所有业务环节,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公司已经起草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但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起草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投向的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将更好地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规范使用,保障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提交最近一次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

3.公司已配备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但尚未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公司根据前文的规模及需求,已配备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一人,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与内控工作,能够较好地监控公司整体经营风险。但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和规模的不断扩大,为进一步加强规范化管理,公司将尽快设立审计部门,充实审计力量,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使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防范和规避经营风险。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第三十五次分红公告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3年9月5日生效,截至2007年6月21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91,325,575.17元。根据《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和本基金“追点分”的实施办法,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公司决定自2007年6月21日本基金的可供分配收益为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306元,实施第三十五次分红。现将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时间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除息日:2007年6月29日
3.派现日:2007年7月2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7年7月2日
5.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7月4日
二、收益分配对象
2007年6月28日交易结束后,于2007年6月29日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三、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7月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7月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年7月4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四、有关税收问题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五、提示
1.“追点分”是指当本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超过净值0.0306元(为当前一年定期存款利率,若该利率进行调整则本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基准也进行相应调整),即需实施分红,且每次选择分期现金红利为当期分配收益的最大整数倍,其中可分配收益=基金当期期末实净值-以前年度未分配收益+损益准备金-当期已分配收益-未实现资本利得损失;份额可分配收益=可分配收益/当日发售在外的基金总份额。
2.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变更分红方式,需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收费模式,提交相应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4.如投资者在多个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销售机构所做的针对某一收费模式购买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适用于该投资者持有的依照同一收费模式所购买的基金所有份额。

五、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含2007年6月2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07年6月28日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六、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制通常应涵盖经营活动中所有业务环节”的要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新和完善上市前制定的日常运作和生产经营方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找出制度的空白区域,制定规范性制度和规则,做到业务的所有环节均有规可循。公司计划在2007年9月底之前,由财务部、办公室等部门负责起草、修订各项规章制度,由各部门负责人具体落实相关工作。

2.公司将及时提交最近一次董事会审议已起草完毕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计划时间为2007年9月底之前,并提交董事会后的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工作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3.公司将尽快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充实审计力量,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防范和规避经营风险。公司计划在2007年9月底之前由总经理负责设立审计部门。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将企业文化看作核心竞争力之一,也作为凝聚团队、支撑企业长远发展的根本手段之一。公司持之以恒地对员工进行企业文化宣传,围绕“团结进发,务实开拓”的企业宗旨,营造“尊重人的价值,倡导团队精神”的企业氛围,并通过公司综合信息、简报、内部网站,为经营者总结经营管理之道、成功之处,将企业建设的系统化、制度化、规范化融入于企业文化建设之中,从而不断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意识。

2.公司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文件和各项规定,注意从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及时建立健全相关制度,修改完善已有的制度,2006年公司根据新《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证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示范规则》、《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公司董秘办就及时抓住召开董事会的机会,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学习文件。在学习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及时对原有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进行了全面修订,从源头的制度层面上抓合规,确保公司治理工作不断深入,攀上一个新台阶。

为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能及时了解证券监管部门的信息,董秘室编制证券管理部门有关信息披露、内容涉及新政策法规、操作细则等信息摘录发给每一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并利用每次开董事会的空隙,组织董事、监事、高管学习。在公司有限管理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前,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印发了《有限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情况说明》,并及时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严格执行股份发生变动的报告制度通知》(腾建董监事字(2006)第1号文),文件中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自觉按照法律、法规,严格执行股份发生变动的报告制度,于股份发生变动的当日即向董事会办公室报告并提交《股份变动报告表》,并由董事会办公室在接到报告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相关人员股份变动情况(供投资者查阅)。使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站到严格自律,为共同构筑公司规范运作的堤坝而发挥积极作用。

3.公司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外,公司注重从投资者的角度,主动、及时地披露一些为投资者所关心的重大业务信息,比较充分地保证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加强了社会监督,促进了公司自律。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于2006年接受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的例行巡回检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对公司规范治理、信息披露、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及时地采取整改措施,整改意见逐一得到了落实。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中国建设银行为 嘉实稳健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自2007年6月28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基金简称:嘉实稳健,基金代码:070033)。

(一)具体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交易日9:30-15:00提交的申请当日受理,非交易时间提交的申请于下一交易日起受理(周六、日不受理)。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热线:95533
网址:www.ccb.com

营业网点:中国建设银行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港澳台除外)近14000个营业网点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01065185566,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嘉实稳健基金的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交通银行 代销机构和通过交通银行 开办定投及网上交易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交通银行自2007年6月29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理财增值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债券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沪深300指数基金、嘉实超短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9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

此前,嘉实基金已公告了交通银行代代为办理嘉实浦安保本基金、嘉实货币市场基金的开户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30至下午3:00。
二、通过交通银行开办定投业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从2007年6月29日起通过交通银行开办嘉实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交通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交通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基金
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理财增值系列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债券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嘉实沪深300指数基金、嘉实超短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1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目前,嘉实增长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具体恢复申购业务另行公告。

(二)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自2007年6月29日起,投资者可到交通银行代销基金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交通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五)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9:30-15:00。

(六)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与交通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的约定申购申请日(T日)。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交通银行就相应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每只基金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500元起(含500元),且在每月扣款金额起点上所有基金不设金额级差。

(八)扣款方式
1.交通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

(九)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交通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月扣款金额、扣款日期等信息,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交通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交通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基金费率优惠
自2007年6月29日起,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嘉实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费率实行优惠费率。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范围
嘉实理财收益基金、嘉实理财增值系列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债券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嘉实沪深300指数基金、嘉实超短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9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目前,嘉实增长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具体恢复申购业务另行公告。

(三)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二)款9只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提示
如您持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并已开通交通银行基金网银交易,登录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点击“基金操作专区”栏目,即可进行基金交易。

四、业务咨询
1.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9,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01065185566,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嘉实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22 股票简称:中天科技 编号:临 2007-010

中天科技关于控股子公司 重大中标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6月26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天日立射频电缆有限公司接到中国移动招标公司——中国电器器材集团公司通知,在中国移动2007年馈线及相关产品中中标,公司产品中标情况如下:馈线产品11848公里,占总标的27000公里的43.88%,中标份额列参标商第一名,连同馈线相关附件产品,本次中标产品总货值约3亿至3.5亿元人民币,预计在一年内履约完毕。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65 证券简称:ST联谊 编号:临 2007-020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函[2007]0636号《关于对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材料的补充意见函》的相关要求,公司于2007年6月26日将恢复上市申请材料补充意见的答复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

特此公告。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600400 股票简称:红豆股份 编号:2007-022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7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07年6月14日通过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海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07-023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07年6月26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全体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审议,通过了《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089 股票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07-02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股申请未获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7年6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了2007年第65次工作会议审议本公司增发A股申请材料,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公司增发A股的申请未获通过。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07-13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部分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 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7年6月19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2007年9月1日起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从2007年7月1日开始,调整部分出口商品的出口退税率。经核算,本公司主要产品中的蓝色氧化钨出口退税率将由5%下降到0%,混合料的出口退税率将由13%下降到1%,钨丝的出口退税率将由13%下降到5%,部分合金添加剂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由13%下降到5%。公司2006年蓝色氧化钨的出口收入为17,914万元,混合料的出口收入为14,166万元,钨丝的出口收入为15,900万元,退税率下调的合金添加剂产品的出口收入为652万元。上述政策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尽量减少不利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7日

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07-016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权分置改革 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6年2月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此过程中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康翰晨先生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代表人。近期公司接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康翰晨先生辞去其在广发证券的工作。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项目仍处于持续督导期内,按相关规定,广发证券将原项目保荐代表人更换为姜秀华先生,并授权其具体负责泸天化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7日